

#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气象部门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由呼伦贝尔市气象局编制，包括 2020 年全市各级气象部门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方面内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内蒙古自治区气象局网站（nm.cma.gov.cn）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中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呼伦贝尔市气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根河路 108 号，电话：0470-8226694，邮编 021008）。

## 一、总体情况

（一）强化政治站位，坚持工作原则。呼伦贝尔市气象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自治区气象局、地方党委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工作部署，坚持“以公开为

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调整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量、严格公开审查程序、加强工作督导等措施，着力提升政务公开整体工作质量。

（二）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制度。市气象局及各旗市区气象局均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由专人跟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制度建设、深化、执行年活动，梳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办法，严格制度管理、严把流程审核，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方式和程序及各相关部门工作职责，推动政府信息公开的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

（三）加大公开力度，及时回应关切。全市气象部门严格按照《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做好各类信息的主动公开，围绕重点工作，积极做好相关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及时上报和公布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通过地方政府门户网站、新媒体等方式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主动发布相关政务信息。

（四）利用“世界气象日”、全国防灾减灾日、科技活动周、法制宣传日等专题活动普及气象知识和气象相关法律法规。通过短信、广播报刊、气象助理员信息员和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形式开展气象信息服务和宣传。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1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	0	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9	203.91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2. 重复申请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七) 总计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呼伦贝尔市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定问题需要研究改进。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的及时性和社会关切的回应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制度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公开渠道和公开形式需进一步完善。

针对上述问题，2021年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和渠道建设，进一步优化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健全信息公开发布更新机制；二是强化宣传培训，加强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培训，明确工作规范，熟悉工作程序，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发挥新媒体平台和渠道的宣传作用，让社会公众能更加便捷获取政府信息。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